

证券代码：688529

证券简称：豪森智能

公告编号：2025-013

## **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 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就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对《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并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按照相关规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相关归属事宜。本次股权激励归属新增股份 888,644 股，已于 2025 年 3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本次变更后，公司总股本由 167,287,309 股变更为 168,175,953 股。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5）第 210C000051 号），截至 2025 年 3 月 3 日止，公司实际已收到 275 名股权激励对象实际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合计人民币 888,644.00 元。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67,287,309.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168,175,953.00 元。

## 二、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情况

鉴于上述变更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变更前	变更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7,287,309.00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b>168,175,953.00</b> 元。
2	第二十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67,287,309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b>168,175,953</b>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对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根据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本次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相关事宜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及时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公司章程》的工商变更、备案登记相关手续。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5 年 4 月修订）》。

特此公告。

大连豪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5 日